（上接B229版）

本次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立信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年度相关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160万元和4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启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顺利	2004年	2004年	2012年	2023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万萍	2009年	2009年	2012年	2025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崔松	2004年	2002年	2013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顺利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年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年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年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2025年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万萍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2025年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年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崔松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3年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年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年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2025年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3.审计收费

（1）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5年	2026年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60	160	无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40	40	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向立信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8）。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意见；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5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在金融投资“低风险金融产品”范畴内，拟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3.特别风险提示：委托理财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水平，进一步降低公司综合财务成本，拟继续使用自有存量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目前公司资金充足，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

（二）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5.00亿元。

（三）投资方式

通过询价方式择机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为自有存量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产品风险评估

公司拟委托理财的对象均为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如果金融机构发生破产，无力偿还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等情形，将在依法处置金融机构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理财产品持有人进行清偿。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认购理财产品前重点关注金融机构是否已采取完备的风险管理和控制措施；确定认购理财产品时，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利率、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办法》，明确决策程序、报告制度、内部控制及风险监控管理措施等。

3.认购理财产品后，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定期关注理财产品的运行和收益情况，指定专人跟踪金融机构经营情况、监管动态等信息，同时规范内部流程，确保理财产品封闭期结束后及时赎回资金。

4.资金赎回前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进行风险管理和调整，必要时可通过司法途径，申请财产保全，以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对拟购买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关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会给公司造成资金压力，能够充分提高存量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公司综合财务成本。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五、2024-2025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2024年1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3亿元理财产品已于2025年1月到期，到期后未续作。截至2026年2月末，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0亿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金樽专项370期收益凭证	3亿元	2024年1月26日	2025年1月20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2.85%	797.85万元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6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对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实施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梳理和研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助力钒钛产业发展，维护全体股东权益，董事会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转投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92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93,009,118股，发行价格3.2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79,999,998.2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478,834.4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71,521,163.7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于2023年6月29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出具了XYZH/2023CQAA2B0302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均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募集资金净额	2,271,521,163.75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2,865,532.63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1,337,528,432.21
2025年投入金额	207,227,560.49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部分	328,109,539.93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1,916.42
加：利息收入	31,254,388.2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等）	429,908,102.99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87,286.55万元，尚需支付的募集资金5,539.62万元，预计总体使用募集资金192,826.17万元，使用进度为84.57%。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金额	预计继续投入金额	预计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投入进度
2022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7月20日	228,000	227,152.12	187,286.55	5,539.62	192,826.17	84.57%

投入进度：预计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二）原募投项目投入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金额	预计继续投入金额	预计项目总投入金额	预计总投入占比
1	攀钢6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	119,300.00	108,024.92	5,528.87	113,553.79	95.18%
2	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	14,300.00	13,111.33	–	13,111.33	91.69%
3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13,200.00	2,686.26	–	2,686.26	20.35%
4	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0,400.00	2,672.66	–	2,672.66	25.70%
5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	3,600.00	1,090.33	10.75	1,101.08	30.59%
6	钒电池电解液产业化制备及应用研发项目	5,500.00	594.37	–	594.37	10.81%
7	碳化高炉渣制备氯化钛白研发项目	5,700.00	3,954.57	–	3,954.57	69.38%
8	补充流动资金	56,000.00	55,152.11	–	55,152.11	98.49%
合计		228,000.00	187,286.55	5,539.62	192,826.17	84.57%

预计总投入占比：预计项目总投入金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情况及原因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其中：（1）攀钢6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2）碳化高炉渣制备氯化钛白研发项目已达到研究之目的；（3）钒电池电解液产业化制备及应用研发项目、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及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随着原项目的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为更好地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放缓了上述项目的实施节奏，并综合分析了经营环境变化、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募投项目实施情况等客观因素，认为前述项目已不适宜按原方案继续实施，项目终止。综上，募集资金将节余34,325.94万元（不含利息等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不含利息等，万元）	项目资金节余主要原因
1	攀钢6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	5,746.21	项目已建设完成
2	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	1,188.67	项目已建设完成
3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10,513.74	已完成部分建设内容，其余部分已不适宜按原方案继续实施
4	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7,727.34	
5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	2,498.92	
6	钒电池电解液产业化制备及应用研发项目	4,905.63	
7	碳化高炉渣制备氯化钛白研发项目	1,745.43	已达到预期研发目的
合计		34,325.94	–

（一）产业化募投项目节余情况及变更用途原因

1.攀钢6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已按计划投入建成，已实现连续稳定运行，新增熔盐氯化法钛白粉规模6万吨/年，项目已实施完毕。攀钢6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19,3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108,024.92万元，仍须支付部分合同尾款预计使用募集资金5,528.87万元，预计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13,553.79万元，预计募集资金累计投资进度为95.18%，预计节余募集资金5,746.21万元（不含利息等）。

2.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为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该项目已按计划于2023年5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实现连续稳定运行，新增高纯五氧化二钒规模1000吨/年，项目已实施完毕。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4,300.00万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3,111.33万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91.69%，节余募集资金1,188.67万元（不含利息等）。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研究，拟将产业化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合计6,934.88万元（不含利息等）用于转投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信息化募投项目节余情况及变更用途原因

信息化项目由于近年来智能制造尤其是大数据、人工智能、机器人等技术更新迭代迅速，已不适宜按照原方案继续实施。主要包括：

1.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项目已通过攀枝花钒制品自动化升级一、二期建设，完成钠盐与沉淀剂自动存储与破袋投料自动化装置、氧化钒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以及智能安防等内容建设。因数据中台、AI、大模型等技术发展以及精算建设的需要，原项目建设方案已不满足公司信息化建设需求，须在消化新技术前提下，对未建设部分内容进行调整与完善。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3,200.00万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686.26万元，投入进度为20.35%，节余募集资金10,513.74万元（不含利息等）。

2.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项目已完成智能成品库、液体样自动取样检化验、沉淀剂自动存储与破袋投料、智能仪器仪表与泵阀执行机构改造等建设内容。因智能装备、具身机器人、大模型、工业小模型的快速迭代，以及系统软件可控化要求，需要在消化新技术基础上，结合产线及工艺实际，对未建设内容的方案进行调整。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0,400.00万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672.66万元，投入进度为25.70%，节余募集资金7,727.34万元（不含利息等）。

3.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

项目已完成产成品自动缠膜、贴标、转运、智能成品库、装车机等内容建设，同样因智能装备、具身机器人、大模型、工业小模型、行业软件的快速迭代，需要在消化新技术基础上，结合产线及工艺实际，对未建设内容的方案进行调整。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3,6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90.33万元，预计支付合同尾款10.75万元，预计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101.08万元，预计累计投入进度为30.59%，节余募集资金2,498.92万元（不含利息等）。

结合公司发展现状，公司拟将信息化项目节余资金20,740.00万元（不含利息等）转投新项目或补充流动资金，后续结合公司产线和信息化系统迭代情况，择机再以自有资金提高公司信息化水平，因此不再继续实施本次募投信息化项目。

（三）研发类募投项目节余情况及变更用途原因

1.钒电池电解液产业化制备及应用研发项目

公司通过与国内头部钒电解液生产企业大连融科储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深度合作，在钒电解液技术领域取得重要突破，双方合资建设的2,000m3短流程制备钒电解液示范线已于2023年建成投产，短流程制备工艺已趋于成熟，本项目工艺技术路线已不适宜当前区域技术发展现状，原方案不具备继续实施的基础。与此同时，随着钒电池储能产业的快速发展，行业示范项目规模已普遍提升至GWh级别，原项目拟建设的250kW/1MWh示范工程已不具备行业代表性。钒电池电解液产业化制备及应用研发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5,500.00万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594.37万元，投资募集资金进度为10.81%，节余募集资金4,905.63万元（不含利息等）。

2.碳化高炉渣制备氯化钛白研发项目

项目按进度开展了大型低温氯化炉关键部件、低温氯化-氧化协同生产技术、高含钒粗四氯化钛精制技术及提钛尾渣绿色资源化利用相关技术开发及应用，期间通过不断优化工艺技术参数，开展关键装置升级改造，系统高效稳定运行能力大幅提升、技术经济指标大幅进步、核心技术装备自主可控水平大幅提高，同时形成了低温氯化炉正压连续进料工艺技术、低温氯化垫渣启炉方法、循环槽固含量控制方法等专有技术，已达到项目预期研发效果，具备项目结题条件，并基本具备支撑下步产业化项目建设。碳化高炉渣制备氯化钛白研发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5,700.00万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954.57万元，合计投入募集资金进度为69.38%，节余募集资金1,745.43万元（不含利息等）。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研究，拟将研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6,651.06万元（不含利息等），转投至用于电解液用钒前段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球磨焙烧系统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以强化公司在钒电解液等领域的规模化、高效化钒原料供应能力，为未来产业布局奠定坚实基础。

四、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变更项目使用计划

（一）节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等）使用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预计节余资金	利息、手续费等（2025.12.31）	预计合计节余	合计预计节余资金	使用安排	新项目投资总额
1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攀枝花钒厂五氧化二钒提质升级改造项目	1,188.67	158.06	1,346.73	19,464.92	转投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球磨焙烧系统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	19,498.45
2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10,513.74	443.07	10,956.81			
3		钒电池电解液产业化制备及应用研发项目	4,905.63	194.45	5,100.08			
4		碳化高炉渣制备氯化钛白研发项目	1,745.43	161.29	1,906.72			
5		募集项目资金利息（主账户）	–	154.58	154.58			
6	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7,727.34	285.50	8,012.84	8,012.84	永久补充西昌钒制品流动资金	/
7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	2,498.92	54.44	2,553.36	2,553.36	转投重庆钛业钛液结晶改造项目	3,000.00
8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攀钢6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项目	5,746.21	1,673.86	7,420.07	7,420.07	永久补充钛业公司流动资金	/
合计			34,325.94	3,125.25	37,451.19	37,451.19	/	22,498.45

注：（1）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球磨焙烧系统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重庆钛业钛液结晶改造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及重庆钛业自有资金补充。（2）转投项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最终金额，以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议案后，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固定支出后的本金及利息等收入之和。

鉴于公司7个募投项目均已结项或不再继续实施，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十五五战略发展规划，本着做大做强钒钛产业原则，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37,451.19万元（含截至2025年12月31日利息、手续费等3,125.25万元）变更用途，用于转投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转投新项目使用节余募集资金22,018.28万元（因存在利息变动，具体金额以账户结转时金额为准）。

（1）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球磨焙烧系统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使用19,465.92万元。

（2）重庆钛业钛液结晶改造项目使用2,553.36万元。

2.预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5,432.91万元（因存在利息变动，具体金额以实际补充流动资金时账户余额为准）。

（1）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预计补充流动资金8,012.84万元。

（2）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预计补充流动资金7,420.07万元。

（二）募集资金转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1.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球磨焙烧系统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

（1）项目名称：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球磨焙烧系统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地点：攀枝花市东区马鹿箐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厂区。

（4）项目建设内容：对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产线的球磨系统、焙烧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实现装备大型化和集中布置，提高自动化水平，降低能源消耗。主要包括：新建3台大型球磨机，替代现有8台小型球磨机，配套风选机、混配料、除尘器等设备设施；新建2套回转窑，替代现有8套多膛炉，配套水冷螺旋、湿球磨、除尘器等设备设施。

（5）项目建设期：12个月。

（6）项目投资规模：19,498.45万元（含税）。

（7）项目资金来源：募集资金，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工程费用	18,199.44	18,199.44
2	工程建设其他费	1,105.96	1,105.96
3	预备费	193.05	159.52
合计		19,498.45	19,464.92

（8）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①响应政策导向，践行绿色责任。紧扣“双碳”目标及工业节能降碳、设备更新等国家与地方政策要求，属于鼓励类绿色低碳项目，契合相关政策导向，是企业践行社会责任、推动行业绿色转型的重要举措。

②契合发展战略，提升综合价值。以“绿色低碳、节能降耗、降本增效”为核心，与公司绿色可持续发展转型战略高度匹配，有助于塑造绿色企业形象，提升市场认可度。

③装备优化升级，节能降耗，提升企业竞争能力。对球磨机、焙烧炉等老旧设备进行大型化、集中改造，优化布局和物流，同步对控制系统、信息化系统进行迭代升级，推进工厂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通过设备能效升级与工艺优化，提升工厂自动化水平，降低生产能耗与运营成本，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④项目建设可行性。政策环境优越，国家及地方层面出台多项政策，支持工业节能改造及设备更新，为项目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与发展环境。技术方案可靠，采用国内成熟应用的大型球磨机和回转窑装备技术，适配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产线现有生产体系，能有效保障项目落地。总图布置合理，对现场部分设施进行拆除，根据项目工艺装置布置要求对工厂总图进行优化布置，完全满足新建装置总图需求。

（9）项目效益情况：本项目可降低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产线能耗，优化人员配置，提高企业盈利能力。项目实施后，预计财务内部收益率24.45%，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5.01年（含建设期），效益良好。

（10）项目审批情况：该项目已完成备案，正在履行环境影响评价、节能影响评价等手续。

2.重庆钛业钛液结晶改造项目

（1）项目名称：重庆钛业钛液结晶改造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地点：重庆市巴南区重庆钛业厂区。

（4）项目建设内容：对重庆钛业钛白产线的亚铁结晶工序进行优化改造，将现有真空喷射结晶系统改造成二级串联的真空闪蒸结晶系统，并增加换热器和冷水机组，配套相关土建、电气等公辅系统改造。

（5）项目建设期：12个月。

（6）项目投资规模：3,000万元（含税）。

（7）项目资金来源：募集资金，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工程费用	2,730.78	2,553.3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	209.22	0
3	预备费	60.00	0
合计		3,000.00	2,553.36

（8）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①响应政策导向，践行行业规范。紧扣工业节能降碳及钛白粉行业能效提升等政策要求，符合行业高质量发展导向，是企业落实行业新政、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

②契合发展战略，打造行业标杆。项目地处长江干流沿岸，对现有系统工艺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提升能效水平，降低运行成本，推动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可为行业推动技术装备进步树立典范。

③实现装备升级，提升企业竞争能力。本项目采用国内成熟的连续闪蒸冷冻结晶工艺技术替代目前使用的间歇真空闪蒸技术，提升装备水平，降低能源消耗，可有效提升企业成本竞争力。

④项目建设可行性。政策环境优越，国家及地方层面出台多项政策，支持企业节能改造及设备更新，为项目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与发展环境。技术方案可靠，真空闪蒸结晶技术装备在国内钛白行业已有成熟应用，且运行效果良好，能有效保障项目落地。公用工程条件充分，本项目所需水、电、总图等外部条件满足现场改造需要，能够保障项目投用后快速实现达产达效。

（9）项目效益情况：改造后将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有效改善生产环境，提高工厂运行效率，实现节能降耗。项目实施后，预计财务内部收益率23.00%，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5.35年（含建设期）。

（10）项目审批情况：该项目已完成备案，正在履行环境影响评价、节能影响评价等手续。

五、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是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满足公司新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济效益；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拟转投的新项目已完成备案，尚未完全取得审批手续，项目能否如期取得环评等审批文件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在建设过程中因外部等不可抗因素影响，项目能否按期建成并达到预期效益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审议情况及相关核查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变更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投项目“钒电池电解液产业化制备及应用研发项目”、“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攀钢集团西昌钒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和“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系公司基于当时市场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多方面因素综合确定。在对项目可行性、必要性、风险因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等方面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上述项目，具有合理性。

随着原项目的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为更好地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放缓了上述项目的实施节奏，并综合已完成项目的节余资金，将总体节余资金用于“攀枝花钒制品分公司氧化钒球磨焙烧系统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和“重庆钛业钛液结晶改造项目”等新项目，并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客观需要做出的调整，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和稳健运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因此，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资新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新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备案表。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7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的议案》，关联董事马朝辉、王绍东、杨